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35號

電話：(02)2226-363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附	財 務 報 告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6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6~48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8		二八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二九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三十
(十二) 其 他	49~50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52~54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5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1、56~57		三二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9~6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銷貨折讓之評估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客戶係美洲地區之經銷商，為激勵銷售及推廣市場，故與其主要經銷商簽訂多項銷貨折扣（讓）及反饋合約。由於折扣（讓）及反饋方案因不同產品或銷售金額是否達標而有不同之計算方式，而該計算基礎又涉及銷售額預期之估計或假設不確定性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其銷貨折扣（讓）及反饋估計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瞭解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估列銷貨折扣（讓）及反饋之方式，詢問管理階層預期銷售額之估計依據，並取得文件以評估其合理性。另檢視經銷商之銷貨折扣（讓）及反饋合約，核算銷貨折扣（讓）及反饋是否已依政策執行，並抽核實際發生之經銷商請款憑證及檢視期後銷售額預估達成情形，以評估銷貨折扣（讓）及反饋估計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培 德

陳 培 德



會計師 劉 怡 青

劉怡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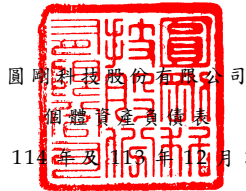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2 日



民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70,847	17	\$ 801,592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	191,131	6	40,28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及二八)	37,716	1	49,178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	36,870	1	29,404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及二七)	209,899	6	203,288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七)	3,112	-	6,25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3,023	-	4,463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62,265	5	178,750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9,412	-	20,04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224,275</u>	<u>36</u>	<u>1,333,251</u>	<u>3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40,000	1	4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159,915	34	1,261,450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286,915	8	298,088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606,493	18	395,780	12
1780	無形資產	-	-	1,0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116,626	3	115,969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八)	1,962	-	34,87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211,911</u>	<u>64</u>	<u>2,147,200</u>	<u>62</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436,186</u>	<u>100</u>	<u>\$ 3,480,45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 180,000	5	\$ 180,000	5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七)	92,558	3	104,871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七)	127,563	4	141,599	4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十七)	1,590	-	1,59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10,009	-	2,94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25	-	3,4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13,845</u>	<u>12</u>	<u>434,410</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八)	186,544	6	60,052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3,104	-	4,194	-
2645	存入保證金	5,117	-	4,052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十二)	61,795	2	68,145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56,560</u>	<u>8</u>	<u>136,443</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670,405</u>	<u>20</u>	<u>570,853</u>	<u>16</u>
	權益(附註十九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572,939	46	1,576,189	46
3200	資本公積	741,182	21	763,802	2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1,192	14	491,192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41,69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606,575	18	520,360	1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097,767</u>	<u>32</u>	<u>1,153,247</u>	<u>33</u>
3400	其他權益	(7,003)	-	(28,991)	(1)
3500	庫藏股票	(639,104)	(19)	(554,649)	(16)
3XXX	權益總計	<u>2,765,781</u>	<u>80</u>	<u>2,909,598</u>	<u>8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436,186</u>	<u>100</u>	<u>\$ 3,480,45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郭重松



會計主管：林朝祥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十及二七)	\$ 678,063	100	\$ 578,59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一及二七)	<u>433,326</u>	<u>64</u>	<u>395,691</u>	<u>68</u>
5900	營業毛利	244,737	36	182,908	32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3,652</u>	<u>1</u>	<u>2,566</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48,389</u>	<u>37</u>	<u>185,474</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一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19,040	18	140,825	24
6200	管理費用	75,454	11	94,838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8,210	25	183,825	32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u>89</u>)	<u>-</u>	(<u>1,47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62,615</u>	<u>54</u>	<u>418,009</u>	<u>72</u>
6900	營業淨損	(<u>114,226</u>)	(<u>17</u>)	(<u>232,535</u>)	(<u>4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一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14,002	2	24,935	4
7010	其他收入	39,934	6	41,552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1,154)	(3)	37,131	7
7050	財務成本	(6,383)	(1)	(4,993)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62,124</u>	<u>9</u>	<u>62,925</u>	<u>1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8,523</u>	<u>13</u>	<u>161,550</u>	<u>2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25,703)	(4)	(\$ 70,985)	(12)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二二)	(1,747)	-	(19,654)	(3)
8200	本年度淨損	(23,956)	(4)	(51,331)	(9)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779)	-	10,320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6,735)	(4)	(\$ 41,011)	(7)
	每股虧損 (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19)		(\$ 0.39)	
9810	稀 釋	(\$ 0.19)		(\$ 0.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重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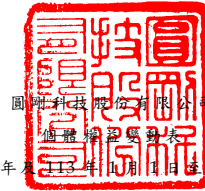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郭重松



會計主管：林朝祥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股數(仟股)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158,069	\$ 1,580,689	\$ 756,160	\$ 491,015	\$ 285,082	\$ 452,191	\$ 1,228,288	\$ 1,735	(\$ 67,461)	(\$ 65,726)	(\$ 517,183)	\$ 2,982,228
B1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77	-	(177)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3,387)	143,387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3,710)	(23,710)	-	-	-	-	(23,710)
D1	113年度淨損	-	-	-	-	-	(51,331)	(51,331)	-	-	-	-	(51,331)
D3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320	-	10,320	-	10,320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1,331)	(51,331)	10,320	-	10,320	-	(41,011)
T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450)	(4,500)	4,500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	-	-	-	26,415	26,415	-	26,415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	(37,466)	(37,466)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3,142	-	-	-	-	-	-	-	-	3,142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57,619	1,576,189	763,802	491,192	141,695	520,360	1,153,247	12,055	(41,046)	(28,991)	(554,649)	2,909,598
B3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1,695)	141,695	-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31,524)	(31,524)	-	-	-	-	(31,524)
D1	114年度淨損	-	-	-	-	-	(23,956)	(23,956)	-	-	-	-	(23,956)
D3	11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779)	-	(2,779)	-	(2,779)
D5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956)	(23,956)	(2,779)	-	(2,779)	-	(26,735)
T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25)	(3,250)	3,250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31,003)	-	-	-	-	-	24,767	24,767	-	(6,236)
L5	子公司購入母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	-	-	-	-	-	-	-	-	-	(84,455)	(84,455)
M1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5,133	-	-	-	-	-	-	-	-	5,133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157,294	\$ 1,572,939	\$ 741,182	\$ 491,192	\$ -	\$ 606,575	\$ 1,097,767	\$ 9,276	(\$ 16,279)	(\$ 7,003)	(\$ 639,104)	\$ 2,765,78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郭重松



會計主管：林朝祥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5,703)	(\$ 70,9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723	20,372
A20200	攤銷費用	1,034	5,39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89)	(1,4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141)	(1,065)
A20900	財務成本	6,383	4,993
A21200	利息收入	(14,002)	(24,935)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236)	26,41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2,124)	(62,925)
A23700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14,684	21,330
A24000	與子公司已實現利益	(3,652)	(2,566)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0,323	(34,053)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	36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9,707)	81,457
A31150	應收帳款	(5,896)	30,7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216	(977)
A31200	存 貨	1,801	24,32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628	(4,475)
A32150	應付帳款	(13,495)	21,1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3,760)	(26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77)	28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232,290)	33,12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226)	(5,029)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440	(56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37,076)	27,52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金融資產	\$ -	(\$ 40,000)
B004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9,355	91,877
B02200	取得子公司	-	(6,031)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05)	(3,4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68)	(4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85	-
B0540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182,56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694)	(32,24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4,927	24,555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78,860</u>	<u>62,161</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1,700)</u>	<u>96,42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4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447)	(2,90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65	5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31,524)</u>	<u>(23,71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3,094</u>	<u>(106,55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063)</u>	<u>26,413</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30,745)	43,81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01,592</u>	<u>757,77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70,847</u>	<u>\$ 801,5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重松



經理人：郭重松



會計主管：林朝祥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 79 年 1 月，主要業務為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及研發。本公司股票於 86 年 5 月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於 89 年 9 月改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本公司評估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後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原始以取得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腦週邊設備、多媒體設備、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視訊會議系統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出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維修服務收入，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十五)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限制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應就已收取之員工所支付價款全數認列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及研究發展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銷貨折讓之評估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客戶係美洲地區之經銷商，為激勵銷售及推廣市場，故與主要經銷商簽訂多項銷貨折扣（讓）及反饋合約。由於折扣（讓）及反饋方案因不同產品或銷售金額是否達標而有不同之計算方式，而該計算基礎又涉及銷售額預期之估計或假設不確定性之風險。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02	\$ 51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3,915	407,726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346,430	393,355
	<u>\$ 570,847</u>	<u>\$ 801,592</u>

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3.65%	0.00%~4.25%
定期存款	1.29%~3.96%	1.29%~4.6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91,131</u>	<u>\$ 40,283</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臺灣生物醫藥製造股份		
有限公司	<u>\$ 40,000</u>	<u>\$ 40,000</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臺灣生物醫藥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受限制活期存款	\$ 37,716	\$ -
受限制定期存款	-	<u>49,178</u>
	<u>\$ 37,716</u>	<u>\$ 49,17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46,933	\$ 232,945
減：備抵損失	(<u>164</u>)	(<u>253</u>)
	<u>\$ 246,769</u>	<u>\$ 232,692</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暨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針對部分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已投保信用保險，保障成數為經核定額度之買方出險金額之 80%~90%，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時，已考量該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1~30天	逾 期 31~90天	逾 期 91~180天	逾 期 超過181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83,290	\$ 23,879	\$ 31,714	\$ 7,872	\$ 178	\$ 246,9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0)	(31)	(74)	(29)	-	(164)
攤銷後成本	<u>\$ 183,260</u>	<u>\$ 23,848</u>	<u>\$ 31,640</u>	<u>\$ 7,843</u>	<u>\$ 178</u>	<u>\$ 246,769</u>

113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期 1~30天	逾 期 31~90天	逾 期 91~180天	逾 期 超過181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73,791	\$ 21,182	\$ 32,070	\$ 5,902	\$ -	\$ 232,94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30)	(75)	(48)	-	-	(253)
攤銷後成本	<u>\$ 173,661</u>	<u>\$ 21,107</u>	<u>\$ 32,022</u>	<u>\$ 5,902</u>	<u>\$ -</u>	<u>\$ 232,69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253	\$ 1,73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89)	(1,479)
年底餘額	<u>\$ 164</u>	<u>\$ 253</u>

十一、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9,509	\$ 34,091
在製品	13,944	10,352
原物料	<u>128,812</u>	<u>134,307</u>
	<u>\$ 162,265</u>	<u>\$ 178,750</u>

營業成本性質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18,642	\$ 374,361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u>14,684</u>	<u>21,330</u>
	<u>\$ 433,326</u>	<u>\$ 395,691</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圓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圓展公司)	\$ 1,126,037	\$ 1,241,335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美國)	(50,939)	(57,551)
AVERMEDIA TECHNOLOGIES INC. (圓剛日本)	2,388	909
圓剛多媒體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圓剛上海)	24,739	11,768
AVT Solutions GmbH. (圓剛德國)	(10,856)	(10,594)
AVERMEDIA Information (SPAIN) S.L. (圓剛西班牙)	1,974	1,825
AVerMedia Korea Inc. (圓剛韓國)	4,777	5,613
	<u>1,098,120</u>	<u>1,193,305</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 非流動負債	<u>61,795</u>	<u>68,145</u>
	<u>\$ 1,159,915</u>	<u>\$ 1,261,450</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圓展公司	49.92%	49.92%
圓剛美國	100.00%	100.00%
圓剛日本	100.00%	100.00%
圓剛上海	100.00%	100.00%
圓剛德國	100.00%	100.00%
圓剛西班牙	100.00%	100.00%
圓剛韓國	100.00%	100.00%

本公司對圓展公司持股比例為 49.92%，因圓展公司係上市公司，其餘 50.08%之股份由數千位股東持有且該些股東與本公司非屬關係人，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相對大小及分

佈，判斷本公司具主導圓展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因歐洲市場經營策略調整，為簡化集團組織及成本控管，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圓剛西班牙，清算程序正在進行中。

本公司於 113 年 1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應開發韓國市場業務行銷需求，設立韓國子公司 AVerMedia Korea Inc. 以進一步長期經營韓國市場，並於 113 年 4 月 3 日設立完成。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0,245	\$ 219,641	\$ 32,744	\$ 13,247	\$ 5,913	\$ 19,008	\$ 550,798
增 添	-	-	-	968	-	2,553	3,521
處 分	-	-	(3,907)	-	-	(2,290)	(6,197)
內部移轉	(93,880)	-	-	-	-	-	(93,88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6,365</u>	<u>\$ 219,641</u>	<u>\$ 28,837</u>	<u>\$ 14,215</u>	<u>\$ 5,913</u>	<u>\$ 19,271</u>	<u>\$ 454,242</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8,101)	(\$ 20,554)	(\$ 9,842)	(\$ 1,626)	(\$ 14,910)	(\$ 145,033)
處 分	-	-	3,907	-	-	2,290	6,197
折舊費用	-	(4,986)	(5,273)	(2,475)	(958)	(3,626)	(17,318)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03,087)</u>	<u>(\$ 21,920)</u>	<u>(\$ 12,317)</u>	<u>(\$ 2,584)</u>	<u>(\$ 16,246)</u>	<u>(\$ 156,154)</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6,365</u>	<u>\$ 116,554</u>	<u>\$ 6,917</u>	<u>\$ 1,898</u>	<u>\$ 3,329</u>	<u>\$ 3,025</u>	<u>\$ 298,088</u>
<u>成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6,365	\$ 219,641	\$ 28,837	\$ 14,215	\$ 5,913	\$ 19,271	\$ 454,242
增 添	-	-	309	1,118	-	982	2,409
處 分	-	-	(372)	(1,505)	(1,124)	(601)	(3,602)
內部移轉	-	-	46	-	-	162	208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6,365</u>	<u>\$ 219,641</u>	<u>\$ 28,820</u>	<u>\$ 13,828</u>	<u>\$ 4,789</u>	<u>\$ 19,814</u>	<u>\$ 453,257</u>
<u>累計折舊</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3,087)	(\$ 21,920)	(\$ 12,317)	(\$ 2,584)	(\$ 16,246)	(\$ 156,154)
處 分	-	-	372	1,505	1,124	601	3,602
折舊費用	-	(4,986)	(4,081)	(1,176)	(949)	(2,598)	(13,790)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08,073)</u>	<u>(\$ 25,629)</u>	<u>(\$ 11,988)</u>	<u>(\$ 2,409)</u>	<u>(\$ 18,243)</u>	<u>(\$ 166,342)</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66,365</u>	<u>\$ 111,568</u>	<u>\$ 3,191</u>	<u>\$ 1,840</u>	<u>\$ 2,380</u>	<u>\$ 1,571</u>	<u>\$ 286,915</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51年
主建物	5至10年
房屋附屬設備	3至6年
機器設備	3至5年
辦公設備	5至6年
運輸設備	2至3年
其他設備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成本</u>		
年初餘額	\$ 459,787	\$ 365,907
增 添	182,560	-
內部移轉	<u>32,086</u>	<u>93,880</u>
年底餘額	<u>\$ 674,433</u>	<u>\$ 459,787</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64,007)	(\$ 60,953)
折舊費用	<u>(3,933)</u>	<u>(3,054)</u>
年底餘額	<u>(\$ 67,940)</u>	<u>(\$ 64,007)</u>
年底淨額	<u>\$ 606,493</u>	<u>\$ 395,78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5 至 51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362,058 仟元及 1,141,862 仟元，該價值係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推估而得。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1~3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1 年內	\$ 28,347	\$ 21,80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5,658</u>	<u>24,719</u>
	<u>\$ 34,005</u>	<u>\$ 46,522</u>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u>\$ 150,000</u>	<u>\$ 150,000</u>
年利率(%)	1.88%~1.91%	1.85%
最後到期日	115/2/13	114/1/2
擔保借款	<u>\$ 30,000</u>	<u>\$ 30,000</u>
年利率(%)	1.82%	1.78%
最後到期日	115/1/5	114/1/17

(二)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87,553	\$ 63,000
無擔保借款	<u>9,000</u>	<u>-</u>
	196,553	63,00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0,009</u>	<u>2,948</u>
長期借款	<u>\$ 186,544</u>	<u>\$ 60,052</u>
年利率(%)	2.02%~2.05%	2.02%
最後到期日	134/6/5	131/11/1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0,630	\$ 52,867
應付權利金	43,051	50,547
應付休假給付	12,133	12,571
其 他	<u>21,749</u>	<u>25,614</u>
	<u>\$ 127,563</u>	<u>\$ 141,599</u>

十七、負債準備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保固－流動	<u>\$ 1,590</u>	<u>\$ 1,590</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益

(一) 普通股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20,000</u>	<u>320,000</u>
額定股本	<u>\$ 3,200,000</u>	<u>\$ 3,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57,294</u>	<u>157,619</u>
已發行股本	<u>\$ 1,572,939</u>	<u>\$ 1,576,18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上列額定股本保留 20,000 仟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因獲配限制型股票之員工離職，已分別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25 仟股及 450 仟股，並已完成註銷登記。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普通股不超過 40,000 仟股之額度內發行，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剩餘期間內將不續辦理私募事宜。另本公司董事會於同日擬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普通股不超過 40,000 仟股之額度內，每股面額 10 元，自股東會決議日一年內，一次或分次辦理。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431,007	\$ 431,007
庫藏股票交易	58,331	53,19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40,257	140,257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受贈資產	\$ 40	\$ 40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6,129	6,129
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	39,264	39,26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2)	14,556	14,55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51,598	79,351
	<u>\$ 741,182</u>	<u>\$ 763,80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依法完納所得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就其餘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金 10%，但法定公積已達實收資本時，得免繼續提存，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尚有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考量本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總額的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8 日及 113 年 6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u>	<u>\$ 177</u>
特別盈餘公積	<u>(\$ 141,695)</u>	<u>(\$ 143,387)</u>
現金股利	<u>\$ 31,524</u>	<u>\$ 23,710</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0.20</u>	<u>\$ 0.15</u>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4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u>\$ 111,682</u>
現金股利	<u>\$ 39,323</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0.25</u>

有關 11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公司於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

此外，當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取得時之帳面金額時，公司需額外依持股比例就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金額之差額計提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得就市價回升部分迴轉。

(五)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u>114 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22,711</u>	<u>4,483</u>	<u>-</u>	<u>27,194</u>
<u>113 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20,893</u>	<u>1,818</u>	<u>-</u>	<u>22,711</u>

為穩定長期經營方向，並深化雙方策略合作，以提升整體營運綜效，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取 得 成 本	市 價
圓展公司	<u>27,194</u>	<u>\$ 1,280,178</u>	<u>\$ 1,056,471</u>

11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取 得 成 本	市 價
圓展公司	<u>22,711</u>	<u>\$ 1,111,010</u>	<u>\$ 1,132,123</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於取得時本公司依持股比例帳列庫藏股票 639,104 仟元，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十、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668,013	\$ 573,918
勞務及其他收入	<u>10,050</u>	<u>4,681</u>
	<u>\$ 678,063</u>	<u>\$ 578,599</u>

二一、本年度淨（損）利

(一)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收入	\$ 30,795	\$ 27,255
其 他	<u>9,139</u>	<u>14,297</u>
	<u>\$ 39,934</u>	<u>\$ 41,55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8,347)	\$ 43,9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1,141	1,065
其 他	<u>(3,948)</u>	<u>(7,902)</u>
	<u>(\$ 21,154)</u>	<u>\$ 37,131</u>

(三)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790	\$ 17,318
投資性不動產	3,933	3,054
無形資產	<u>1,034</u>	<u>5,392</u>
	<u>\$ 18,757</u>	<u>\$ 25,76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547	\$ 5,307
營業費用	10,243	12,011
其他利益及損失	<u>3,933</u>	<u>3,054</u>
	<u>\$ 17,723</u>	<u>\$ 20,37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112
管理費用	1,005	5,054
研究發展費用	<u>29</u>	<u>226</u>
	<u>\$ 1,034</u>	<u>\$ 5,39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5,983	\$ 269,05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0,850	10,755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6,236</u>)	<u>26,41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60,597</u>	<u>\$ 306,2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253	\$ 12,425
營業費用	<u>247,344</u>	<u>293,802</u>
	<u>\$ 260,597</u>	<u>\$ 306,227</u>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且不高於 20%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提撥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且不高於 20% 提撥員工酬勞，並以其至少 1% 為基層員工酬勞。

因 114 年及 113 年度皆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96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47)	(18,68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747)</u>	<u>(\$ 19,65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	(<u>\$ 25,703</u>)	(<u>\$ 70,98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5,141)	(\$ 14,197)
免稅所得	(9,663)	(18,192)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13,057	12,733
以前年度之調整	-	(96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96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747)</u>	<u>(\$ 19,654)</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20,936	(\$ 2,944)	\$ 17,99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9,156	(1,112)	8,04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1,045	2,309	23,354
虧損扣抵	64,514	2,404	66,918
其 他	318	-	318
	<u>\$ 115,969</u>	<u>\$ 657</u>	<u>\$ 116,62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4,194</u>	(<u>\$ 1,090</u>)	<u>\$ 3,104</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5,228	\$ 5,708	\$ 20,93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9,829	(673)	9,15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7,857	3,188	21,045
虧損扣抵	52,459	12,055	64,514
其 他	245	73	318
	<u>\$ 95,618</u>	<u>\$ 20,351</u>	<u>\$ 115,96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2,531</u>	<u>\$ 1,663</u>	<u>\$ 4,194</u>

(三)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22 年度到期	\$ 53,610	\$ 52,459
123 年度到期	<u>13,308</u>	<u>12,055</u>
	<u>\$ 66,918</u>	<u>\$ 64,514</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u>(\$ 23,956)</u>	<u>(\$ 51,331)</u>

股 數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9,133</u>	<u>132,92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皆為虧損，若計入員工酬勞之影響，產生反稀釋作用，是以未納入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四、股份基礎協議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舉行股東臨時會，決議發行限制型股票 5,000 仟股，並於 111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 4,115 仟股，採無償發行，以 111 年 4 月 20 日為增資發行基準日，且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於給與日起，任職屆滿 3 年、4 年及 5 年且符合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績效指標，分別可既得獲配股數之 15%、30% 及 55%。

本公司於 113 年 8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修正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獲配員工於給與日起，任職屆 4 年及 5 年且符合公司營運目標及個人績效指標，分別可既得獲配股數之 45% 及 55%。

本公司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權利如下：

- (一)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送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除前述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四) 既得期間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聘僱契約或工作規則等情形時，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所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股數 (仟股)	股數 (仟股)
年初餘額	3,305	3,755
本年度註銷	(<u>325</u>)	(<u>450</u>)
年底餘額	<u>2,980</u>	<u>3,305</u>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之酬勞成本分別為(6,236)仟元及 26,415 仟元。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 16,279 仟元及 41,046 仟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係採自行研發生產之營運模式，目前及未來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所營事業的規模以及產業未來之成長與發展，以設定所需之營運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本公司定期審慎評估資本風險管理政策，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4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191,131	\$ -	\$ -	\$ 191,13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40,000	\$ 40,000

113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40,283	\$ -	\$ -	\$ 40,28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40,000	\$ 40,000

114及113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持有之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以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辦理現金增資價格衡量其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191,131	\$ 40,2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859,712	1,092,30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u>		
<u>值衡量－權益工具投資</u>	40,000	40,00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539,029	428,08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損失，本公司密切注意匯率變動，視實際資金之需求以及匯率之高低，決定外幣部位，以降低營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日圓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

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美金	\$ 13,159	\$ 22,756	
歐元	2,094	2,330	
日圓	2,276	924	
人民幣	2,632	2,008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46,430	\$ 443,557
— 金融負債	50,000	3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61,631	405,726
— 金融負債	326,553	213,000

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及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649 仟元及減少／增加 1,927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基金受益憑證及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

價格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若價格上漲／下跌 0.5%，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淨損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投資變動分別減少／增加 956

仟元及 201 仟元。114 及 113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透過定期由財務部門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並針對部分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投保信用保險，保障成數為經核定額度之買方出險金額之 80%~90%。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主要交易對方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資金短缺之疑慮，即使有資金需求乃屬短期性質，另有銀行綜合融資額度可運用，因此流動性風險並不大。

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

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6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157,358	\$ 5,118	\$ -	\$ 162,476
浮動利率工具	144,121	54,276	166,658	365,055
固定利率工具	50,139	-	-	50,139
	<u>\$ 351,618</u>	<u>\$ 59,394</u>	<u>\$ 166,658</u>	<u>\$ 577,670</u>

113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年	1至5年	6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182,542	\$ 8,420	\$ 6,526	\$ 197,488
浮動利率工具	152,948	12,407	47,645	213,000
固定利率工具	30,000	-	-	30,000
	<u>\$ 365,490</u>	<u>\$ 20,827</u>	<u>\$ 54,171</u>	<u>\$ 440,488</u>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63,000	\$ 150,500
— 未動用金額	492,930	350,678
	<u>\$ 655,930</u>	<u>\$ 501,178</u>
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26,500	\$ 99,000
— 未動用金額	20,000	250,000
	<u>\$ 246,500</u>	<u>\$ 349,000</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圓展公司	子公司
圓剛美國	子公司
圓剛日本	子公司
圓剛上海	子公司
圓剛德國	子公司
圓剛西班牙	子公司
圓剛韓國	子公司

(二) 營業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銷貨收入	圓剛上海	\$ 129,084	\$ 128,442
	圓剛美國	194,535	159,148
	圓剛日本	53,240	29,281
	圓剛德國	17,496	31,010
	子 公 司	<u>6,285</u>	<u>6,606</u>
		<u>\$ 400,640</u>	<u>\$ 354,487</u>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其交易價格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圓剛美國	\$ 105,709	\$ 132,078
	圓剛上海	39,715	24,312
	圓剛德國	36,194	31,657
	子 公 司	<u>28,281</u>	<u>15,241</u>
		<u>\$ 209,899</u>	<u>\$ 203,28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114及113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圓展公司	<u>\$ 88</u>	<u>\$ 443</u>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圓展公司	\$ 6,480	\$ 6,924
	圓剛韓國	<u>-</u>	<u>9,699</u>
		<u>\$ 6,480</u>	<u>\$ 16,623</u>
其他應付款	子 公 司	<u>\$ 3,072</u>	<u>\$ 5,37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加工費	圓展公司	<u>\$ 25,975</u>	<u>\$ 25,953</u>
租賃支出	圓展公司	<u>\$ 2,880</u>	<u>\$ 2,997</u>
勞務支出	圓剛上海	<u>\$ 112</u>	<u>\$ 639</u>
佣金支出	子 公 司	<u>\$ 10,679</u>	<u>\$ 4,946</u>
其他費用	子 公 司	<u>\$ 522</u>	<u>\$ 532</u>
其他收入	圓展公司	<u>\$ 1,026</u>	<u>\$ 1,342</u>
進 貨	子 公 司	<u>\$ 7,687</u>	<u>\$ 14,500</u>

(六)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316	\$ 22,074
退職後福利	702	648
股份基礎給付	(<u>1,528</u>)	<u>5,834</u>
	<u>\$ 22,490</u>	<u>\$ 28,55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並考量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取得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及技術授權開立信用狀擔保：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327,102</u>	<u>\$ 113,749</u>
質押資產（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u>37,716</u>	<u>50,202</u>
	<u>\$ 364,818</u>	<u>\$ 163,951</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與各家銀行往來間授信融資等，依一般銀行慣例須開立之本票為 819,500 仟元。

三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4 年 6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普通股不超過 40,000 仟股之額度內發行，惟至今尚未執行且發行期限將屆，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剩餘期間內將不續辦理私募事宜。另本公司董事會於同日擬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普通股不超過 40,000 仟股之額度內，每股面額 10 元，自股東會決議日一年內，一次或分次辦理。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0,541	31.43	(美元：新台幣)	\$	331,316		
人 民 幣		11,824	4.49	(人民幣：新台幣)		53,161		
歐 元		1,142	36.90	(歐元：新台幣)		42,122		
日 圓		227,187	0.20	(日圓：新台幣)		45,619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11,892	0.20	(日圓：新台幣)		2,388		
人 民 幣		5,503	4.49	(人民幣：新台幣)		24,739		
歐 元		53	36.90	(歐元：新台幣)		1,974		
韓 元		217,083	0.02	(韓元：新台幣)		4,777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168	31.43	(美元：新台幣)		68,131		
人 民 幣		117	4.49	(人民幣：新台幣)		526		
歐 元		6	36.90	(歐元：新台幣)		23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21	31.43	(美元：新台幣)		50,939		
歐 元		294	36.90	(歐元：新台幣)		10,856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6,416	32.79 (美元：新台幣)	\$ 538,194
人民幣	8,979	4.48 (人民幣：新台幣)	40,206
歐元	1,385	34.14 (歐元：新台幣)	47,274
日圓	88,069	0.21 (日圓：新台幣)	18,486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	4,331	0.21 (日圓：新台幣)	909
人民幣	2,628	4.48 (人民幣：新台幣)	11,768
歐元	53	34.14 (歐元：新台幣)	1,825
韓元	249,911	0.02 (韓元：新台幣)	5,61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534	32.79 (美元：新台幣)	83,065
人民幣	8	4.48 (人民幣：新台幣)	37
歐元	20	34.14 (歐元：新台幣)	67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755	32.79 (美元：新台幣)	57,551
歐元	310	34.14 (歐元：新台幣)	10,594

本公司於 114 及 113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淨損失 18,347 仟元及淨利益 43,96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份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u>受益憑證</u>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83	\$ 80,744	-	\$ 80,744	—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45	80,331	-	80,331	—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42	30,056	-	30,056	—
	<u>股 票</u> 臺灣生物醫藥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40,000	-	40,000	—
圓展公司	<u>股 票</u>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194	1,056,471	17.29%	1,056,471	註 1
	臺灣生物醫藥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20,000	-	20,000	—

註 1：請參閱附註十九(五)庫藏股票之說明。

註 2：本表之重大有價證券，係指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以上者。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圓剛美國	子公司	銷貨	\$ 194,535	(29)	出貨後 90 天	\$ -	-	\$ 105,709	43	
	圓剛上海	子公司	銷貨	129,084	(19)	出貨後 90 天	-	-	39,715	16	
圓展公司	AVer Information Inc.(USA)	子公司	銷貨	527,281	(30)	出貨後 90 天	-	-	18,774	5	
	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	子公司	銷貨	334,802	(19)	出貨後 90 天	-	-	73,400	21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20 以上者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註 2)	週轉率 (次/年)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1)	提列 損失	備 金	抵 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圓剛美國	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05,709	1.64	\$ 28,312	-	\$ 20,884	\$	-	

註 1：係截至 115 年 3 月 5 日止收回之金額。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本公司	圓展公司	台灣	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視訊會議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製造及研發	\$ 706,623	\$ 706,623	46,389	49.92	\$ 1,126,037	\$ 105,241	\$ 47,407	
	圓剛美國	美國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45,843	45,843	3,000	100.00	(50,939)	3,574	3,574	
	圓剛日本	日本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3,579	3,579	0.2	100.00	2,388	1,084	1,084	
	圓剛德國	德國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3,591	3,591	(註1)	100.00	(10,856)	(853)	(853)	
	圓剛西班牙	西班牙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3,517	3,517	(註1)	100.00	1,974	-	-	註3
	圓剛韓國	南韓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6,031	6,031	51	100.00	4,777	(727)	(727)	
圓展公司	Aver Information Inc. (USA)	美國	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視訊會議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	217,848	217,848	6,990	100.00	284,894	34,064	34,064	
	AVer Information Europe B.V.	荷蘭	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視訊會議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	131,089	131,089	(註1)	100.00	38,134	9,454	9,454	
	AVer Information Inc. (Japan)	日本	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視訊會議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	24,828	24,828	1.4	100.00	166	5,340	5,340	
	AVer Information (Vietnam) Co., Ltd.	越南	電腦系統設備、簡報及視訊會議系統等相關產品之銷售	10,710	10,710	(註1)	100.00	17,636	(1,162)	(1,162)	
	圓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500	500	50	100.00	441	3	3	註4

註 1：其公司執照上僅表彰其投資金額，並無股數之記載。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圓剛西班牙。

註 4：圓展公司於 114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圓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圖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圖剛上海	電腦系統設備及多媒體相關產品之銷售	\$ 40,323 (USD 1,200)	1	\$ 40,323 (USD 1,200)	\$ -	\$ -	\$ 40,323 (USD 1,200)	\$ 11,639	100%	\$ 11,639	\$ 24,739	\$ -	

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2)
\$ 40,323 (USD 1,200)	\$ 40,323 (USD 1,200)	\$ 2,337,17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為合併淨值之 60% 計算。

註 3：圖剛上海之實收資本額係以累積實際由台灣匯出之金額列示，其平均匯率為 US\$1=NT\$33.60。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圓剛上海	子 公 司	銷 貨	\$ 129,084	註 1	註 1	註 1	\$ 39,715	1	\$ 6,820

註 1：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註 2：本表之重大交易，係指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以上者。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七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八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357
零 用 金		145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52,365
外幣存款	包括 USD 4,236 仟元@31.43、GBP 10 仟元@42.33、EUR 159 仟元 @36.9、JPY 93,641 仟元@0.2008 及 RMB 2,970 仟元@4.496	171,550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到期日：115/1/11~115/3/9 年利率：1.29%~3.96%	<u>346,430</u>
		<u>\$ 570,847</u>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一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股數／單位數 要 (仟) 面	值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公 允 價 值 單 價 總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受益憑證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5,483	-	\$ 80,744	\$ 80,000	\$ -	14.7256	\$ 80,744	無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4,845	-	80,331	80,000	-	16.5793	80,331	無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1,742	-	30,056	30,000	-	17.2494	30,056	無
				<u>\$ 191,131</u>	<u>\$ 190,000</u>	<u>\$ -</u>		<u>\$ 191,131</u>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關 係 人	
圓剛美國	\$ 105,709
圓剛德國	36,194
圓剛上海	39,715
圓剛日本	26,770
其他（註）	<u>1,511</u>
	<u>209,899</u>
非關係人	
A 客戶	7,435
B 客戶	3,903
C 客戶	3,472
D 客戶	3,017
E 客戶	2,797
F 客戶	2,618
G 客戶	2,527
H 客戶	2,146
其他（註）	<u>9,119</u>
	37,034
減：備抵損失	<u>164</u>
	<u>36,870</u>
淨 額	<u>\$ 246,769</u>

註：各客戶金額未達本項目餘額 5%。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帳 列 金 額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物 料	\$ 230,292	\$ 256,250
在 製 品	22,499	102,256
製 成 品	<u>37,008</u>	<u>52,458</u>
	289,799	<u>\$ 410,964</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27,534</u>)	
	<u>\$ 162,265</u>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調 整 數 (註 2)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圓展公司	46,389	\$1,241,335	-	\$ -	-	\$ -	(\$ 115,298)	46,389	49.92%	\$1,126,037	\$1,653,462	無
圓剛美國	3,000	(57,551)	-	-	-	-	6,612	3,000	100%	(50,939)	(35,866)	無
圓剛上海 (註1)	-	11,768	-	-	-	-	12,971	-	100%	24,739	31,558	無
圓剛德國 (註1)	-	(10,594)	-	-	-	-	(262)	-	100%	(10,856)	(5,891)	無
圓剛日本	-	909	-	-	-	-	1,479	-	100%	2,388	2,957	無
圓剛西班牙 (註1)	-	1,825	-	-	-	-	149	-	100%	1,974	1,974	無
圓剛韓國	51	<u>5,613</u>	-	<u>-</u>	-	<u>-</u>	<u>(836)</u>	51	100%	<u>4,777</u>	4,777	無
		1,193,305		<u>\$ -</u>		<u>\$ -</u>	<u>(\$ 95,185)</u>			1,098,120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非流動負債		<u>68,145</u>								<u>61,795</u>		
		<u>\$1,261,450</u>								<u>\$1,159,915</u>		

註 1：其公司執照上僅表彰其投資金額，並無股數之記載。

註 2：採權益法之調整數包括：

(1)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62,124
(2)收取子公司現金股利	(78,860)
(3)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79)
(4)與子公司已實現銷貨利益	3,652
(5)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5,133
(6)子公司買母公司股票認列庫藏股	<u>(84,455)</u>
	<u>(\$ 95,185)</u>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一)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原 料	
年初存料	\$ 236,890
加：本年度進料	390,798
減：年底存料	230,292
部門領用出庫	4,137
出售材料成本	52,469
其他轉出	4,511
本年度耗用原料	336,279
製造費用	55,511
製造成本	391,790
加：年初在製品	16,236
其他轉入	76,892
減：年底在製品	22,499
部門領用	3,666
出售在製品成本	24
其他轉出	85,506
製成品成本	373,223
加：年初製成品	41,613
其他轉入	34,120
部門領用	2,195
減：年底製成品	37,008
其他轉出	29,217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384,926
(二) 出售材料成本	52,469
(三) 出售在製品成本	24
(四) 存貨跌價、呆滯及報廢損失	14,684
(五) 其他營業成本	(18,777)
	<u>\$ 433,326</u>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管理及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推 銷 費 用</u>	<u>管 理 費 用</u>	<u>研 究 發 展 費 用</u>	<u>合 計</u>
薪資支出	\$ 53,785	\$ 44,010	\$ 125,160	\$ 222,955
廣告費	9,828	30	7	9,865
保險費	5,962	3,983	9,944	19,889
佣金支出	10,680	-	-	10,680
其他(註)	<u>38,785</u>	<u>27,431</u>	<u>33,099</u>	<u>99,315</u>
	<u>\$ 119,040</u>	<u>\$ 75,454</u>	<u>\$ 168,210</u>	<u>\$ 362,704</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該項目餘額 5%。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415	\$ 216,084	\$ 227,499	\$ 10,045	\$ 230,352	\$ 240,397
股份基礎給付	(323)	(5,913)	(6,236)	512	25,903	26,415
勞健保費用	1,130	17,709	18,839	968	17,645	18,613
退休金費用	566	10,284	10,850	488	10,267	10,755
董事酬金	-	2,500	2,500	-	2,900	2,9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5	6,680	7,145	412	6,735	7,147
	<u>\$ 13,253</u>	<u>\$ 247,344</u>	<u>\$ 260,597</u>	<u>\$ 12,425</u>	<u>\$ 293,802</u>	<u>\$ 306,227</u>

1.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197 人及 19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7 人。
2. 114 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358 仟元及 1,580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165 仟元及 1,390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6.19%)。
3.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 (1) 董 事：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之政策、標準、組合及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二規定，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董事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國內外業界水準後定之。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相關辦法，定期評估董事績效評估項目如財務性指標之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作為評核之依循，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 (2) 經理人：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政策、標準、組合及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相關辦法，定期評估經理人整體獎酬並依其績效評估做為獎酬依據，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除定期檢視同業水準，確保薪酬之競爭性，以達留才、激勵的目的外，公司整體營運績效與獲利更是分配時之重要依據，酬金發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度呈正相關。
 - (3) 員 工：本公司定期進行業界薪資調查，依據外部環境變化、公司年度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調整薪資及核給各類獎金，以確保薪資福利符合市場水準及內／外部公平性；公司內部訂有”工作規則”及”績效管理辦法”，以做為與獎酬制度連結的依據。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028

號

會員姓名： (1) 陳培德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劉怡青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61197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170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33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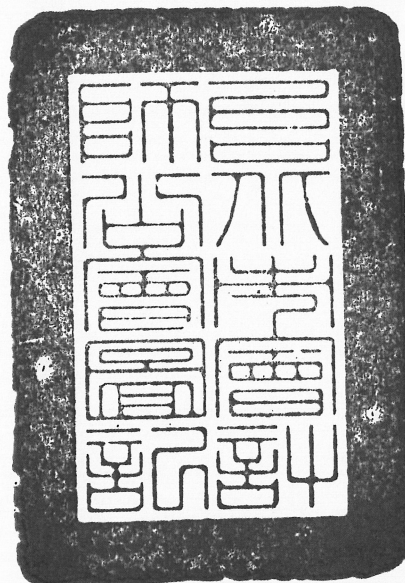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陳 培 德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劉 怡 青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